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单位资格

(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二) 具备自然资源行政管理部门颁发测绘资质证书工程测量乙级及乙级以上；

二、项目概括

(一) 项目名称：外海街道入河排水口排污溯源项目；

(二) 采购单位：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外海街道办事处；

(三) 项目情况：石鹤利社区、清兰社区、沙律横社区、四大社区、墟镇社区、东升村、直冲村等集中居住区域有排水口污水直排。根据已有资料及日常运营维护资料表明，该区域管网存在淤堵、错口、破损等情况；针对上述情况。计划在外海片区个社区干流及其沿线支流的排水主次干支管网、检查井、排水户、污染源口等附属设施运行状况彻底进行溯源排查，完善排查资料，同时对排水管网关键节点进行必要的检测，对外海街道管网周边进行管网排查与检测为后期工程项目谋划提供科学的实施依据。

三、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技术要求

- 为全面准备了解和掌握入河排水口及社区内部排水管网运行情况，分步分期开展维修改造，不断提高城区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和进水浓度，实现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为加强城市排水管理，保障城市排水设施安全正常运行，防治城市洪涝灾害及水环境污染，促进经济和社会的科

学发展，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41 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6 号）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的通知（粤环函〔2022〕466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相关工作的通知》（江水治理办函〔2023〕3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镇实际情况，按时完成省市区下达的目标。根据社区排水管网管理运行现状，开展管网溯源排查检测工作。

四、工期、人员、成果及投资要求

（一）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调查工作；

（二）管网溯源排查技术要求：根据溯源排查确定排水管道源头错接混接情况，结合管网 QV 检测成果资料，提交混接点分布图及表单，出具混接评估报告和建议。

（三）管道检测技术要求：①检测成果应符合《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规程》（CJJ 181-2012）、广东省地方标准《城镇公共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规程》（DB44/T 1025-2012）的有关规定；②对管道结构状况和管道功能状况进行评估，出具检测报告（含管网缺陷排查影像资料等）、排查检测工程台账，并提出管道修复建议，检测评估报告 1 份，电子版 1 份。

五、收费标准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0 万元，采用总价包干。

（一）管线排查：9 公里，单价最高限价 6200 元/公里；依据《广东

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 10.7》市政设施及管线探测（深度、位置）10000 元/km。取费按定额下浮 38%限价为 6200 元/公里，并考虑中标下浮率，按总价包干结算。

（二）排水 QV 检测：3.5 公里，单价最高限价 7140.8 元/公里；依据《广东省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预算定额 2019》等相关定额，按总价包干结算。

（三）污染源混接调查：10 个，单价最高限价 300 元/个，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中工程勘察收费标准 1.0.13 中工程物探 1000 元/每组日计费，每组每日完成 3 户调查，按总价包干结算。

（四）控制测量：GPS 测量（E 级）5 点，单价最高限价 3203 元/点，按照依据《2002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定额，按总价包干结算。

六、采购方式

方案择优。

七、结算方式

按进度款、结算款支付，具体在正式合同中约定。

八、违约责任

（一）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二）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九、解决争议方式

(一)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二)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